代號:50270 頁次:1-1

## 111年公務人員特種考試外交領事人員及外交行政人員、國際經濟商務人員、民航人員及原住民族考試試題

考 試 别:原住民族考試

等 别:三等考試 類科組別:一般民政

科 目:地方政府與政治

考試時間:2小時

<b>広</b> 贴	•	
座號	•	

※注意:(一)禁止使用電子計算器。

(二)不必抄題,作答時請將試題題號及答案依照順序寫在試卷上,於本試題上作答者,不予計分。

(三)請以藍、黑色鋼筆或原子筆在申論試卷上作答。

四本科目除專門名詞或數理公式外,應使用本國文字作答。

- 一、試從地方治理及公民參與角度,說明「部落聚會所」的意義。(25分)
- 二、地方政府立法與行政機關間爭議的可能面向為何?有那些爭議處理方式? (25分)
- 三、何謂跨域治理?如何用跨域治理角度去推動地方創生政策?(25分)
- 四、請試述下列名詞之意涵:(每小題5分,共25分)
  - (一)自律規則
  - 二議會經理制
  - (三)代行處理
  - 四輔助性原則
  - 田參與式預算